

卸

事由

文收補

歷建

字第

虎

文

篆五

送

關

五言古詩

別

件 附

稿 會 稿 擬 稿

夢符樓

許物純

張氏親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

檔案

去

建一盛

宇第

字第

355

號 號

平月

時封發

二月

日友時蓋印

月
海
日

時校對

月
日

時繕寫

月

時判行

月
冬
日

時核簽

六

時擬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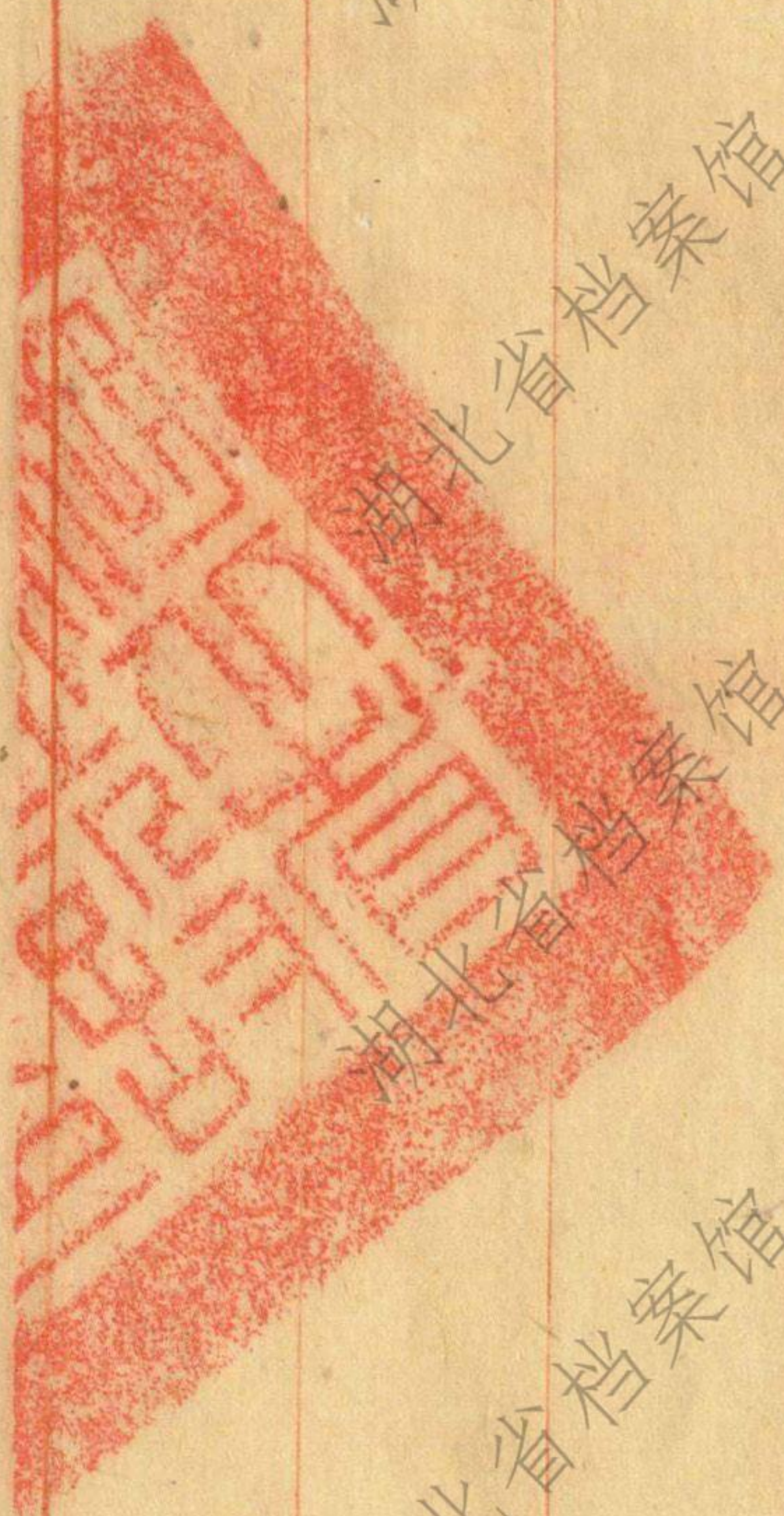
月

時交勅

篆五

文台尊兄大鑒
已奉省教
志幽於彭先生集
行事件自為相
機助力
口侯有戒
甲軒五
告希此佈
曾五頓
勉妥
謹便

弟余○○
初六日



來電紙

號

來電地名及發電人姓名
來電額目
收到日期
譯電人簽名

五區溫而理

東

37年6月5日

時

王和發

摘

由

批

示

夏相機助

建設廳廳長余奉辰友手示敬悉提攜至意殊深感綢接彭君頤先生出巴河伯公主席至請以縣長任用或調村工作並分函我公請賜認項囑理向公陳明經其介紹情狀請託吹噓等語謹此瀆聞並懇恩批培植至為感禱溫而理叩東